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曹慧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文件要求，曹慧明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曹慧明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人数不会因曹慧明先生的辞职而低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最低法定人数，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也不会因其辞职而低于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空缺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曹慧明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5日